

深圳市光明区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可行性研究报告

一、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申报单位为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宣传部。

（二）专项资金资助情况

自 2021 年设立光明区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以来，累计支持项目 80 个。

（三）申请延续设立专项资金基本情况

光明区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是由光明区委、区政府设立，由区委宣传部负责统筹管理和使用，资金核心用途为助力全区宣传文化建设。目前，针对该专项资金规范化管理的相关前期工作已基本完成，顺利开展专家咨询论证会。后续将严格遵照规范工作程序，面向各相关部门征求工作意见、面向社会公开征求公众意见、开展专项公平竞争审查，以及完成合法性审核等各项工作；向区财政局提出延续设立申请及相关工作，切实保障专项资金规范高效运行。

二、专项资金查重情况

（一）同类政策及资金清单

经统筹梳理市区两级相关政策及专项资金，深圳市已设立市级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南山、福田、宝安、龙岗等区均

已设立区级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重点支持公共文化服务、文艺创作、文化人才、文化交流等领域。

（二）重复支持排查结果

光明区拟延续设立的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严格遵循“一个主管部门设立一项专项”原则，与区级现有产业、科技、人才、民生类专项资金无业务交叉、无重复扶持、无政策冲突。

（三）聚焦重点区域与产业

专项资金围绕光明区建设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核心承载区的定位，重点倾斜博览艺术、科技文化、演艺文化、科普科幻文化、户外艺术五大文化板块，推动资金精准服务科学城文化建设，避免同质化投入。

（四）市级意见征求情况

根据相关文件测算，符合全市 2026 年前各区设立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年度投入额度要求，政策合规、方向一致。

三、必要性与可行性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文化强国、广东省文化强省、深圳市文化强市建设战略部署，特延续设立光明区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2027-2031 年）。

（一）背景情况

立项依据充分。契合国家文化强国战略、广东省文化强省建设方案、深圳市文化强市工作部署，符合光明区“十五五”工作规划、文化强区建设实施方案，同时满足《预算法》《光明区区

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要求。

契合发展阶段。光明区正处于从快速发展阶段向世界一流科学城加速跨越的关键时期，文化需求从基础消遣向高品质、国际化、科创特色化转型，现有公用经费难以匹配五大文化板块建设发展需求。

服务对象明确。服务对象涵盖辖区全体群众、科创人才、外籍专家、外商企业，受益群体稳定、覆盖面广，需求具有可持续性，无替代渠道可解决现有缺口。

（二）必要性

保持文化氛围的迫切需要。随着光明区高学历人才以及外籍人才的增加，文化需求已从基础消遣转向高品质、国际化、科创特色化的高品质文化供给。

赋能文化领域发展的现实要求。作为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核心承载区，光明区集聚大量科创企业、高端人才与外籍专家，对科技艺术、戏剧演艺、科普科幻研学、户外公共艺术、高端展览等配套需求强烈。当前五大板块特色文化活动供给不足、品牌影响力有限、专业服务覆盖不全，文化配套与城市发展匹配度不足，制约城区文化吸引力。专项资金精准对接五大板块发展需求，优化人文环境，提升城市文化竞争力与资源吸附力，助力科学城高质量发展。

提升城市软实力的战略举措。光明区正加速建设世界一流科学城，亟需塑造崇尚科学、开放包容、艺术多元的城市文化形象。

目前五大板块文化品牌尚未全面打响、城市文化辨识度仍需持续加强、文化人才储备还需增加。专项资金聚焦五大板块协同发展，打造科学城专属文化名片，集聚文化人才、培育文化品牌，增强城市凝聚力、影响力与综合竞争力，助力光明区从产业高地向文化高地跨越。

（三）可行性

工作思路清晰。采用“差额资助+全额资助+事后绩效奖励”模式。聚焦博览艺术、科技文化、演艺文化、科普科幻文化、户外艺术五大板块建设与公共文化服务双向发力，适当预留应急资金灵活调度，兼顾普惠性与特色化。

预算合理可靠。按光明区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测算，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较小；财力相对稳健，资金来源稳定合规，无筹措风险。

同类项目对比优势。对标南山、福田等区专项资金，分配结构突出五大文化板块融合发展特色，差异化优势明显，可快速形成示范效应。

绩效目标可持续。绩效指标对标先进区、贴合实际，分年度阶梯式推进，依托成熟管理机制与载体保障，结合 5 年持续投入，目标可达成、可延续；五大文化板块为光明长期文化发展重点方向，配套投入具有持续性。

投入经济性合理。主要由财政五年投入，同时带动社会资本投入；依托现有场馆阵地服务五大板块建设，采用轻量化扶持模

式，长期运营成本低，成本与效益高度匹配。

测算依据充分。参照深圳市及南山、福田等兄弟城区专项资金投入标准、补助比例，结合光明区人口规模、财政承载力、五大板块文化服务缺口测算，测算标准科学合理。

（四）实施风险与应对措施

针对专项资金使用做详细的风险分析，针对主要风险提前采取应对措施。

针对分配比例不合理、资金使用不当、结余沉淀闲置的资金使用风险，建立项目三级审核+第三方评审+集体决策+分级审核机制；采取项目全程公开公示+专账核算+专款专用的管控措施；实行按绩效挂钩拨付+动态调整+不合格惩戒的监督方法，结余资金限期收回；项目结余资金、到期未执行资金，按规定收回财政，杜绝资金沉淀闲置。

针对部分指标偏高、活动效果不达预期、五大板块品牌培育成效难统计的绩效目标达成风险，建立动态考核机制；建立统计口径，开展年度监控等严格的绩效管控措施。

针对基层执行能力效果不佳、阵地承载不足、活动重数量轻质量的实施运营风险。成立联合专班统筹资源，盘活美术馆、科技馆、文化艺术中心等存量阵地，服务五大板块发展；建立规范品牌活动投入标准，严控成本、提升质量等运营保障措施。

针对博览、科技、演艺、科普科幻、户外艺术等领域专业人才紧缺、引育周期长的人才供给风险。定向引育专业人才；建立

人才库与孵化机制，完善激励留存政策等人才保障措施。

结论：整体风险，可通过完善制度、健全机制、强化管控、压实责任，实现风险可识别、可防控、可闭环。

四、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合理性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明确，紧扣中央及省文化强国、文化强省工作部署，贴合光明区科学城建设定位，以五大文化板块为核心载体，全面覆盖公共文化、文艺创作、国际交流、品牌培育、人才培育等核心维度，全面准确反映项目产出与效益。

（二）绩效指标分析

指标可衡量。所有指标均为量化表述，数据可监测、可统计、可考核。

指标较全面。涵盖民生普惠（群众满意度、活动覆盖率）、事业发展（五大板块品牌影响力、活动场次）、城市品牌（特色文化 IP、国际交流场次）、资金管理（预算执行率、资金结余率）四大维度，兼顾短期产出与长期效益。

指标易达成。对标南山、福田等先进区水平，不冒进、不保守；基于光明区人口、财力、载体现状，结合 5 年持续投入，依托五大板块现有资源，指标可按期达成。

五、中期财政规划

（一）中期财政规划

专项资金实施周期 2027-2031 年，与光明区“十五五”规划

周期同步，纳入中期财政规划，实行五年滚动预算管理、三年动态调整、年度计划落实，确保资金投入刚性稳定。

（二）筹资渠道及合规性

筹资渠道。主渠道为光明区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市场化资金作为补充，渠道明确、合法合规。

财政支持适配性。属于区级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宣传文化领域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原则；资金投入规模匹配光明区财政承受能力，各级财政可承受。

投入方式最优。采用财政专项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的方式，间接扶持为主、直接投入为辅，撬动社会资本放大效益，投入方式高效最优。

六、进度与计划安排

（一）筹备启动期（2027年1月-12月）

主要完成评审规程、绩效评价细则等制度出台；建立年度储备项目库，完成首批项目申报、评审、立项；全面启动博览艺术、科技文化、演艺文化、科普科幻文化、户外艺术五大板块配套项目，开展公共文化惠民活动；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公共文化服务供给大幅提升。

（二）稳步推进期（2028年1月-2029年12月）

完善资金管理闭环，优化资金分配结构，强化全过程绩效监控，明确指标及计算方法，达成中期目标。

（三）提质收官期（2030年1月-2031年12月）

全面达成核心绩效目标，五大板块全面建成成熟文化品牌矩

阵，总结项目成效，形成可复制推广的“科学+文化、科技+艺术”发展模式。

七、主要结论

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以制度健全、流程闭环、权责清晰的规范化管理体系为根本保障，以塑造城市文化品格、增强区域文化软实力、提升城区综合竞争力为核心导向。依托博览艺术、科技文化、演艺文化、科普科幻文化、户外艺术五大板块统筹发力，通过系统性设计、精准化投放、全过程监管、可持续运营的长效机制，推动文化资源有效集聚、文化供给持续升级、文化成果深度转化，真正把文化软实力转变为城区发展硬支撑、产业升级新动能、城市形象强名片。